

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释义

在本说明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金磨坊、股份公司、公司	指	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磨坊有限	指	湖南金磨坊食品有限公司、金磨坊食品有限公司，系金磨坊前身
丫米投资	指	湖南丫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金跃	指	湖南金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金翘	指	湖南金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金芝麻	指	湖南金芝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金海椒	指	湖南金海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余味食品	指	湖南有余味食品有限公司
金磨坊电子商务	指	湖南金磨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湖南悦辣电子商务	指	湖南悦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悦辣食品	指	湖南悦辣食品有限公司
悦辣食品科技	指	湖南悦辣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金磨坊食品科技	指	湖南金磨坊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肌肉小健将	指	湖南肌肉小健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有余味电子商务	指	湖南有余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有余味商贸	指	上海有余味商贸有限公司
江西悦辣电子商务	指	江西悦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金阳生物	指	湖南金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说明数值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合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8168951078X5	
注册资本（万元）	8,520.00	
法定代表人	罗光辉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9 年 5 月 2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2 年 5 月 27 日	
住所	湖南省浏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健康大道南路 2 号	
电话	0731-83285198	
传真	/	
邮编	410300	
电子信箱	783905675@qq.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朱凯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
	C135、C136、C139	屠宰及肉类加工、水产品加工、其他农副产品加工
	C1353、C1362、C1392	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豆制品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4	日常消费品
	1411	食品、饮料与烟草
	141111	食品
	14111111	包装食品与肉类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A	食品、饮料、烟草
	CA13	农副食品加工业
	CA135、CA136、CA139	屠宰及肉类加工、水产品加工、其他农副食品加工业
	CA1353、CA1362、CA1392	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豆制品制造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市场营销策划；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住房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休闲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一）公司前身金磨坊有限的设立及股权演变

1、2009年5月，金磨坊有限设立

2009年5月21日，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湘）名私字[2009]第2294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罗光辉和肖霓拟设立公司的名称为“湖南金磨坊食品有限公司”。

2009年5月26日，罗光辉、肖霓共同签署《湖南金磨坊食品有限公司章程》，罗光辉、肖霓共同出资200万元成立金磨坊有限，其中罗光辉出资102万元，肖霓出资98万元。

2009年5月26日，湖南茗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湘茗荃会验字（2009）05-9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9年5月26日，金磨坊有限（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200万元整。

2009年5月26日，金磨坊有限取得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雨花分局核发的注册号43011100006786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湖南金磨坊食品有限公司；住所长沙市雨花区黎托乡川河村大园组；法定代表人罗光辉；注册资本200万元；实收资本200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散装非发酵性豆制品、预包装非发酵豆制品、蔬菜类、家禽、禽类熟食；经营期限2009年5月26日至2039年5月25日。

金磨坊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罗光辉	102.00	51.00
2	肖霓	98.00	49.00
合计		200.00	100.00

2、2017年11月，金磨坊有限吸收合并金阳生物，注册资本增至2,000万元

2017年7月12日、13日，金阳生物、金磨坊有限分别召开股东会，同意以2017年7月31日为基准日，由金磨坊有限吸收合并金阳生物，金阳生物的所有资产及债权债务由金磨坊有限承继，合并后，金阳生物解散注销，金磨坊有限存续。

根据金阳生物的工商档案资料，金阳生物被吸收合并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湖南金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81MA4L2PYY7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健康大道南路2号
法定代表人	罗光辉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肉制品及副产品、蔬菜、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的加工；豆制品、熟食品的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4 年 11 月 17 日至 2064 年 11 月 16 日
股权结构	肖霓持股 95%，罗光辉持股 5%
主要人员	罗光辉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肖霓为监事

2017 年 7 月 13 日，金磨坊有限与金阳生物签署《公司合并协议》，双方约定金磨坊与金阳生物合并，合并后，金阳生物解散注销，金磨坊有限存续；金阳生物的债权、债务全部由金磨坊有限承继；合并后金磨坊有限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其中肖霓、罗光辉分别出资 1,898 万元、102 万元，出资比例分别为 94.90%、5.10%。

2017 年 7 月 14 日，金磨坊有限、金阳生物共同在《浏阳日报》上刊登了《公司合并公告》。

2017 年 11 月 8 日，浏阳市国家税务局工业园税务分局出具“浏阳国税税通[2017]18505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湖南省浏阳市地方税务局第五税务分局出具“浏地税五税通[2017]9202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核准金阳生物注销税务登记事项。

2017 年 11 月 16 日，浏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浏阳）登记内注核字[2017]第 9937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金阳生物注销登记。

2017 年 11 月 16 日，金磨坊有限完成本次吸收合并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磨坊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肖霓	1,898.00	94.90
2	罗光辉	102.00	5.10
合计		2,000.00	100.00

3、2018年1月，金磨坊有限注册资本增至5,000万元

2017 年 12 月 7 日，金磨坊有限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3,000 万元由罗光辉认缴，增资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

2018 年 1 月 10 日，金磨坊有限完成本次增资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磨坊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罗光辉	3,102.00	62.04
2	肖霓	1,898.00	37.96
合计		5,000.00	100.00

注：金磨坊有限、金阳生物历史上曾存在将罗光辉、肖霓的其他应付款合计 4,800 万元转入实收资本的情形。为规范出资，2020 年 11 月-12 月期间，罗光辉、肖霓以货币方式重新向公司出资合计 4,800 万元，前述出资不规范情形予以消除。公司及股东罗光辉、肖霓未因前述出资瑕疵而受到行政处罚，公司及全体股东已确认对上述出资情况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截至本确认意见出具日，公司股权权属清晰、资本充足。

4、2018年7月，金磨坊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7 月 5 日，金磨坊有限股东会同意股东肖霓将其持有的公司 250 万元出资转让给深圳盈实嘉。

同日，肖霓与深圳盈实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肖霓将其持有的金磨坊有限 250 万元出资以 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盈实嘉。

2018 年 7 月 18 日，金磨坊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磨坊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罗光辉	3,102.00	62.04
2	肖霓	1,648.00	32.96
3	深圳盈实嘉	250.00	5.00
合计		5,000.00	100.00

5、2019年12月，金磨坊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12 月 25 日，金磨坊有限股东会同意深圳盈实嘉将其持有的金磨坊有限 250 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刘曼。

同日，深圳盈实嘉与刘曼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盈实嘉将其持有的金磨坊有限 250 万元出资以 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曼。经本所律师核查，深圳盈实嘉系刘曼夫妇出资 100%的合伙企业，本次股权转让系刘曼持股方式变更，因此未实际支付转让价款。

2019 年 12 月 30 日，金磨坊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磨坊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罗光辉	3,102.00	62.04
2	肖霓	1,648.00	32.96
3	刘曼	250.00	5.00
合计		5,000.00	100.00

（二）2022年5月，金磨坊有限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程序

（1）2022年5月26日，天健会计师湖南分所出具天健湘审[2022]935号《金磨坊食品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截至2022年3月31日，金磨坊有限账面净资产为124,617,048.26元，未分配利润为65,757,699.23元，金磨坊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

（2）2022年5月26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开元评报字[2022]0426号《金磨坊食品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该公司净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22年3月31日，金磨坊有限净资产市场价值评估值为18,343.79万元。

（3）2022年5月26日，金磨坊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由金磨坊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通过以金磨坊有限截至2022年3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24,617,048.26元）折股的方式，将金磨坊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各发起人持股比例不变，净资产数额超过注册资本数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4）2022年5月26日，金磨坊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对发起人各方、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注册资本及股份、经营范围、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重要事项进行了约定。

（5）2022年5月26日，金磨坊召开发起人会议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审议通过了《关于金磨坊食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关于制定〈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并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并聘用高级管理人员。

（6）2022年5月27日，金磨坊取得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8168951078X5 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金磨坊成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罗光辉	3,102.00	62.04
2	肖霓	1,648.00	32.96
3	刘曼	400.00	5.00
合计		5,000.00	100.000

（7）关于整体变更折股净资产的调整事宜

因会计政策追溯调整等原因，2024 年 9 月 10 日，天健会计师出具天健审（2024）2-371 号《审计报告》，经追溯调整后，金磨坊有限截至股改基准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调增 929,355.89 元，调整后为 125,546,404.15 元。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2024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改净资产与折股比例事项的议案》，确认金磨坊有限截至改制基准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调整为 125,546,404.15 元；公司折股方案变更为：以金磨坊有限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 125,546,404.15 元为基数按照 1:0.3983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的总股本 5,000 万股（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部分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照出资比例共享。除前述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及折股方案调整外，整体变更时公司股本总额及股本结构均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后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高于公司净资产额，不影响公司注册资本的充足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4 年 9 月 26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以金磨坊有限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 125,546,404.15 元为基数按照 1:0.3983 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的总股本 5,000 万股，净资产超过股本总额部分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由全体发起人按照出资比例共享。

（三）股份公司阶段的股本演变

1、2022年9月，金磨坊注册资本增至8,000万元

2022 年 9 月 4 日，金磨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至 8,000 万元，由新股东丫米投资认缴出资 2,850 万元，由股东刘曼认缴出资 150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 1 元/股，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22 年 9 月 14 日，金磨坊完成本次增资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磨坊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罗光辉	3,102.00	38.775
2	丫米投资	2,850.00	35.625
3	肖霓	1,648.00	20.600
4	刘曼	400.00	5.000
合计		8,000.00	100.000

2、2023年2月，金磨坊注册资本增至8,520万元

2023 年 2 月 2 日，金磨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8,000 万元增至 8,520 万元，由新股东张儒平认缴出资 120 万元；由员工持股平台湖南金跃、湖南金芝麻、湖南金翘、湖南金海椒分别认缴出资 102.10 万元、101.80 万元、101.20 万元、94.90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均为 3 元/股，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23 年 2 月 14 日，金磨坊完成本次增资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金磨坊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万股）	股份比例（%）
1	罗光辉	3,102.00	36.4085
2	丫米投资	2,850.00	33.4507
3	肖霓	1,648.00	19.3427
4	刘曼	400.00	4.6948
5	张儒平	120.00	1.4085
6	湖南金跃	102.10	1.1984
7	湖南金芝麻	101.80	1.1948
8	湖南金翘	101.20	1.1878
9	湖南金海椒	94.90	1.1138
合计		8,520.00	100.0000

3、2023年9月，金磨坊第一次股份转让

2023 年 9 月 23 日，张儒平与罗含之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张儒平将其所持金磨坊 120 万股股份按照 3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罗含之。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3 元/股。

本次转让完成后，金磨坊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万股）	股份比例（%）
1	罗光辉	3,102.00	36.4085
2	丫米投资	2,850.00	33.4507
3	肖霓	1,648.00	19.3427
4	刘曼	400.00	4.6948
5	罗含之	120.00	1.4085
6	湖南金跃	102.10	1.1984
7	湖南金芝麻	101.80	1.1948
8	湖南金翘	101.20	1.1878
9	湖南金海椒	94.90	1.1138
合计		8,520.00	100.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罗光辉


肖 霓


杨志国


王石桥


蒋立文

全体监事（签字）：


邓美君


吴高峰


胡 利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罗光辉


肖 伟


杨志国


王石桥


朱 凯



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11 月 27 日